

证券代码：831433

证券简称：川东磁电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华娟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董事杨涛因出差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，结合财务状况，拟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申请贷款，预计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,0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仟万元整），期限一年。

本次贷款以公司位于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高明大道中 372 号 4#厂房、5#厂房、8#电房开闭所（产权证号：粤（2023）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7522 号、粤（2023）佛高不动产权第 0024620 号、粤（2023）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7521 号）的物业进行抵押担保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颜天宝先生、何华娟女士、颜陶先生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以上贷款金额、期限、担保方式等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，具体贷款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因此，关联董事颜天宝、何华娟、颜陶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6 日